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 Chapelle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Xinjiang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前稱「Shanghai La Chapelle Fashion Co., Ltd

(上海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6116)

有關控股股東的一致行動人股份被輪候凍結之公告

本公告乃由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13.10B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於2020年7月16日收到《股權司法凍結及司法劃轉通知》(2020司凍0715-03號)及上海金融法院《協助執行通知書》((2020)滬74執216號)，獲悉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邢加興先生之一致行動人上海合夏投資有限公司(「上海合夏」)所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條件A股股份(「A股股份」)45,204,390股被輪候凍結。

一、股份輪候凍結情況

(一) 股東股份被輪候凍結的基本情況

本次上海合夏被輪候凍結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本次被輪候凍結股數(股)	是否為限售股	凍結起始日	凍結終止日	申請執行人	估其所持股份比例	估本公司總股本比例
上海合夏	45,204,390	有限售條件股 A股股份	2020-07-15	2023-07-14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證券」)	100%	8.25%

(二) 本次股東股份被輪候凍結的原因

經本公司向上海合夏核實，本次輪候凍結與上海合夏將所持有45,200,000股A股股份質押給中信證券有關，因其未履行提前回購或履約保障措施，中信證券向上海金融法院申請輪候凍結上海合夏持有的45,204,390股A股股份。目前上海合夏正在積極與質權人中信證券進行溝通，爭取盡快達成和解或有效解決方案，本公司將密切關注該事項進展並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二、股東股份累計被凍結情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A股股份累計凍結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是否為控股股東	凍結股份數量 (股)	是否為限售股	佔其所持 股份比例	佔本公司 總股本比例	凍結起始日	凍結終止日
邢加興	是	141,874,425	有限售條件股 A股股份	100%	25.91%	2020-07-10	2022-07-09
上海合夏	控股股東之 一致行動人	45,204,390	有限售條件股 A股股份	100%	8.25%	2020-07-10	2022-07-09
上海合夏	控股股東 之一致行動人	45,204,390	有限售條件股 A股股份	100%	8.25%	2020-07-15	2023-07-14
合計	/	187,078,815	有限售條件股 A股股份	100%	34.16%	/	/

關於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股份前次被凍結情況，請參考本公司於2020年7月12日的公告。上述被凍結股份不涉及用作重大資產重組業績補償或其他事項的擔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況。

三、本次輪候凍結對公司的影響

有關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此前累計質押情況，請參考本公司分別於2020年4月9日及2020年4月14日的公告。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東邢加興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上海合夏不存在通過非經營性資金佔用、違規擔保、關聯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本公司與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在資產、業務、財務等方面均保持獨立，本次股份凍結事項不會影響本公司的正常生產經營，不會對本公司主營業務、融資授信及融資成本、持續經營能力等產生重大影響。本次輪候凍結不會導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因此發生變動，也不會導致本公司股權分佈不具備上市條件。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最近一年不存在與本公司發生關聯交易、本公司為其提供擔保等情況，不存在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所持本公司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凍結，若後續上述股份出現被強制過戶的風險，可能會影響本公司控制權的穩定。本公司董事會將高度關注股東股份被凍結事項的進展情況，督促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動人持續核實司法凍結的具體情況，並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檔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疆拉夏貝爾服飾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段學鋒先生

中國上海，2020年7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尹新仔先生及章丹玲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段學鋒先生及張好菁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邢江澤先生、肖艷明女士及朱曉喆先生。

* 僅供識別